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编号：临2010—019
股票简称：安琪酵母　　股票代码：600298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声明

一、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www.sse.com.cn）；备查文件的查阅方式为：电子文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文本文件存放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二、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四、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五、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六、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含义如下：

安琪酵母/公司/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日升/日升公司/交易对方	指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安琪伊犁	指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
安琪崇左	指	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
安琪赤峰	指	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
安琪睢县	指	安琪酵母（睢县）有限公司
安琪滨州	指	安琪酵母（滨州）有限公司
喜旺食品	指	宜昌喜旺食品有限公司
宏裕塑业	指	宜昌宏裕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琪集团	指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裕东公司	指	武汉裕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宜昌裕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北裕东科技有限公司
裕华公司	指	宜昌裕华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裕宏公司	指	宜昌裕宏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拟购买资产/目标资产/标的资产/标的股权	指	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30%股权、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10.5%股权、宜昌宏裕塑业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
标的公司	指	安琪伊犁、安琪赤峰和宏裕塑业的总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30%股权、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10.5%股权和宜昌宏裕塑业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的行为
独立财务顾问/长江承销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瑞通天元	指	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评估机构/北京亚洲	指	北京亚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补充协议书》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本次交易协议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书》的总称
《补偿协议书》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偿协议书》
本报告、本报告书、关联交易报告书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资产评估报告书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目标资产项目评估报告》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09年6月30日
资产交割日	指	日升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过户至安琪酵母名下时的工商变更登记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宜昌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国资委	指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票
元	指	除非特别说明，一般指人民币元
糖蜜	指	制糖工业的副产品，是一种粘稠、黑褐色、呈半流动的物体，组成因制糖原料、加工条件的不同而有差异，其中主要含有大量可发酵糖，是很好的发酵原料
酵母	指	英文名称为Yeast，是一种单细胞真菌微生物，对人体有益的生物膨松剂
鲜酵母	指	一种没有经过造粒、干燥工艺的酵母
酵母味素/酵母抽提物	指	英文名称为Yeast extract，以蛋白质含量丰富的食用酵母为原料，采用生物技术，将酵母细胞内的蛋白质、核酸等进行降解后精制而成的天然调味料，具有纯天然、营养丰富，味道鲜美醇厚等优点，在食品工业中广泛应用

第一章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拟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安琪伊犁30%股权、安琪赤峰10.5%股权和宏裕塑业65%股权。鉴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资产净额已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同时，本次交易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所以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日升公司未来12个月内可能通过本次交易成为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同时，日升公司的控股股东裕东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主要为本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骨干，且安琪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同时在安琪集团担任董事等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安琪集团和日升公司互相构成关联方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于本次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安琪集团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的定价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以北京亚洲出具的京亚评报字〔2009〕第06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基础，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交易价格。截至评估基准日2009年6月30日，日升公司持有的安琪伊犁30%股权的评估值为61,023万元，安琪赤峰10.5%股权的评估值为4,906万元，宏裕塑业65%股权的评估值为5,946万元，拟注入资产评估总价值为71,875万元。在该评估价值的基础上，2010年3月12日，根据日升公司出具的《补充承诺书》，经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双方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64,685.16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09年7月16日；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之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18.80元/股。如果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拟向日升公司发行3,440.70万股A股股票。

2010年4月9日，公司实施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末公司总股本27,1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30元（含税），据此，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调整为18.67元，根据该调整后的股份发行价格，本次股份发行数量调整为34,646,577股。

四、标的股权盈利补偿特别条款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选择以收益现值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日升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个会计年度内，如果标的股权在任一年度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资产评估时对相应年度的净利润预测数，上市公司可以以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日升公司本次认购的一定数量的股份，回购股份的上限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日升公司认购的股份数。

五、标的资产利润共享安排

2009年7月31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安琪伊犁、安琪赤峰和宏裕塑业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对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即2009年6月30日之前的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之前标的公司形成的累积未分配利润归老股东所有。

本次交易协议约定，本次评估基准日2009年6月30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标的资产所产生的利润由安琪酵母新老股东共享，如标的资产在该期间发生亏损，由日升公司向安琪酵母补偿同等金额的现金，具体补偿金额以资产交割日为基准的相关专项审计结果为基础计算。

六、交易对方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对方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交易对方将承担因此而引致的一切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日升公司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所认购的安琪酵母股票，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满足36个月锁定期之后，日升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预测净利润的累积实现程度安排其所认购股份的分期解锁和上市流通。

八、安琪酵母及日升公司分别出具了关于高管及中层以上干部不再参股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及避免同业竞争情况的承诺函

2010年4月18日，安琪酵母及日升公司分别出具了关于不再允许上市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干部参股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承诺函，同时明确上市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干部不得从事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对外投资行为。

九、特别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以选择以收益现值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北京亚洲在采用收益现值法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时，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2009~2012年的净利润进行了预测，分别为25,341.59万元、25,296.19万元、28,669.37万元和30,246.92万元；相应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对应净利数为7,088.78万元、7,132.75万元、8,144.80万元和8,618.06万元。

以上利润预测均是建立在一定的假设前提基础上的，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标的资产未来的经营业绩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是建立在上述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基础上的，标的资产未来经营业绩的不确定性导致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存在着风险。

（二）盈利预测不能实现的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对2009年下半年及2010年的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出具了2009年下半年及2010年盈利预测报告并经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审核。上述盈利预测是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资料所作出的公司经营业绩的预测，报告所采用的基准和假设是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而编制。报告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的特征，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因此，尽管盈利预测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本公司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和关注重大提示，仔细阅读本报告书中有关章节的内容。

第二章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安琪酵母以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安琪伊犁30%股权、安琪赤峰10.5%股权和宏裕塑业65%股权的行为。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通过本次交易，安琪酵母拟购买日升公司持有的安琪伊犁30%的股权、安琪赤峰10.5%股权和宏裕塑业65%的股权。

2006年6月20日，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骨干通过出资设立公司的方式间接持股了日升公司。自2006年以来，日升公司陆续参股了安琪赤峰和安琪伊犁。这一股权架构的形成，一方面是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在投资谈判时的要求，另一方面，也实现了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骨干分享公司，尤其是上述子公司高速成长所带来的丰厚收益，激发了公司管理层和核心科技骨干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于稳定科技骨干队伍，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随着近年来公司业绩的持续快速成长，特别是控股子公司安琪伊犁及其持股40.83%的安琪崇左由于处于主要原材料糖蜜主产区，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安琪伊犁和安琪赤峰由于靠近产煤区，生产的主要动力燃料煤炭价格低廉，同时又靠近产品的重要目标市场，运输成本低，因此，安琪伊犁、安琪赤峰以及安琪崇左的经营业绩相较于母公司单体及合并报表口径的整体业绩来看更加突出。

鉴于日升公司是由安琪酵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骨干实际控制的公司，标的公司近年来突出的经营业绩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损益”迅速增大，引起了市场的关注。

本次交易的另一个标的公司宏裕塑业是公司饲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自2008年2月25日日升公司以现金975万元对宏裕塑业增资获取其65%股权之后，公司与其构成关联方关系。2008年、2009年公司从其采购材料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4,335.61万元和6,382.86万元，分别占公司同类采购量的35%和48.51%。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可在合并报表口径上消除该项关联交易。

2009年3月26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对公司2008年及以前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字〔2009〕第2-0078号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所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和一贯性原则，未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审查了上述《审计报告》，就公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和一贯性原则，未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为彻底消除市场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损益”迅速增大的关注，解决在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上与宏裕塑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拟通过本次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来减少合并报表口径上的关联交易，同时通过管理层与核心技术骨干持有公司股份，实现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股东利益一致。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通过购买旗下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和购买上游关联企业的控股股权，减少合并报表口径上的关联交易，优化产业价值链；

2、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和市场价值，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和市场形象；

3、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实现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股东利益一致。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获得的授权、同意和核准

1、2009年5月19日，公司开始论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行性，并于2009年7月8日股票交易收盘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

2、200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的四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安琪酵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事宜；

3、本次交易已通过日升公司的内部决策程序；日升公司已取得宏裕塑业、安琪赤峰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的书面承诺，安琪伊犁股东为交易双方，不涉及第三方股东的优先受让权问题；

4、200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的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事宜；

5、2009年8月26日，宜昌市国资委出具宜市国资委〔2009〕54号文《宜昌市国资委对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函》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进行了核准；

6、2009年9月7日，湖北省国资委出具鄂国资产权〔2009〕271号文《省国资委关于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安琪酵母董事会通过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事宜；

7、2009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事宜；

8、2010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相关内容的议案》。根据日升公司的《补充承诺书》，公司对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作价进行了调整，日升公司也追加了对其通过本次交易认购股份的回购及分期解锁等相关安排的承诺。

9、2010年3月25日，湖北省国资委出具鄂国资产权〔2010〕80号文《省国资委关于调整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方案的批复》，对上述调整进行了书面确认。

10、2010年4月18日，公司出具了《关于不再允许上市公司高管及中层以上干部参股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以及从事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的承诺函》。

11、2010年4月8日，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0年6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01号）。

四、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本次交易对方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宜昌日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由武汉裕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宜昌裕宏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宜昌裕华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20日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地址为宜昌市南湖路24号，注册资本4,000万元，其中裕东公司出资2,263万元，占注册资本56.58%，裕宏公司出资898万元，占注册资本22.45%，裕华公司出资839万元，占注册资本20.98%。

日升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食品开发；生物工程业，食品业，房地产业投资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土特产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其他国家限制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日升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对外投资，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其所持有的资产主要是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

五、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本次交易标的为安琪伊犁30%股权、安琪赤峰10.5%股权和宏裕塑业65%股权。其中安琪伊犁和安琪赤峰本身是安琪酵母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分别直接持股70%和87%，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琪伊犁100%股权、安琪赤峰97.5%股权和宏裕塑业65%股权。

六、本次交易价格及溢价情况

（一）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有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009年7月16日，安琪酵母对外公告了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事宜，以该日为定价基准日，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拟定为18.80元/股。本次发行股份性质为A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010年4月9日，公司实施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末公司总股本27,1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30元（含税），据此，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调整为18.67元。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情况

2009年8月19日，北京亚洲出具了京亚评报字〔2009〕第06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09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日升公司持有的安琪伊犁30%股权、安琪赤峰10.5%股权和宏裕塑业65%股权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71,875.00万元。该资产评估结果已经宜昌市国资委宜市国资产权〔2009〕54号文核准。根据安琪酵母与日升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2010年3月12日日升公司出具的《补充承诺书》，并经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双方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64,685.16万元，交易作价较账面价值增值率为614.79%。

拟购买资产及评估价值见下表：

单位：万元

拟购买资产名称	账面净资产	评估净资产	评估增值	增值率
安琪伊犁30%股权	6,939.57	61,023.00	54,083.43	779.35%
安琪赤峰10.5%股权	696.72	4,906.00	4,209.28	604.16%
宏裕塑业65%股权	1,413.28	5,946.00	4,532.72	320.72%
合计	9,049.57	71,875.00	62,825.43	694.24%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日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日升公司未来12个月内可能通过本次交易成为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同时，日升公司的控股股东裕东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主要为本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骨干，且安琪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同时在安琪集团担任董事等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与日升公司、安琪集团三方互相构成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于本次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安琪集团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事项发表意见认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方案有利于减少合并报表口径上的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市场形象，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事项合理、方案经初步论证可行，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本公司长远发展计划，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本次交易适用《重组办法》

本次交易标的和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住所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宜昌市云集路25号

独立财务顾问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LIMITED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901室

二〇一〇年六月

项目	所属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资产净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交易标的				
其中：安琪伊犁30.00%股权	2008-12-31	19,883.06	6,564.14	7,477.81
	2009-6-30	22,757.07	6,939.57	
	成交金额	54,920.70	54,920.70	
安琪赤峰10.50%股权	2008-12-31	1,489.34	632.43	1,152.02
	2009-6-30	1,507.44	696.72	
	成交金额	4,415.40	4,415.40	
宏裕塑业65.00%股权	2008-12-31	4,626.97	2,021.86	5,206.68
	2009-6-30	5,672.86	2,174.27	
	成交金额	5,349.06	5,349.06	
标的股权规模合计	2008-12-31	64,685.16	64,685.16	13,836.51
	2009-6-30	65,008.96	64,685.16	
安琪酵母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值	2008-12-31	203,432.32	98,849.94	131,127.21
标的资产占安琪酵母比例	2008-12-31	31.80%	65.44%	10.55%
	2009-6-30	31.96%	65.44%	
《重组办法》规定界限		50%	50%，且超过5,000万	50%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否	是	否

本次交易标的包括安琪伊犁30%和安琪赤峰10.5%的少数股东权益，以及宏裕塑业65%的控股权。按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中安琪伊犁和安琪赤峰的股权需要按比例计算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并与成交金额相比，取孰高值确认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则直接按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宏裕塑业由于本次交易的是控股权，按照其总体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与本次交易定价孰高值确认资产规模，按照宏裕塑业的营业收入规模来确定资产规模。

根据上述统计，本次交易的资产净额已达到《重组办法》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也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九、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

200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四届二十次董事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除5名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外，其他6名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200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除5名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外，其他6名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2010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五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作出的〈补充承诺书〉的议案》。由于涉及关联交易，本次出席的10名董事中，4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6名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已分别于2009年7月16日、2009年8月19日和2010年3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盈利预测报告等其他相关文件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09年8月20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09年9月9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湖北省宜昌市南湖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15名人，代表股份数183,028,7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4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2人，代表股份数138,956,570股，占发行人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51.20%；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有293人，代表股份数44,072,1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16.24%。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其中，关联股东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第三章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GELYEASTCO.,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琪酵母
股票代码：600298
成立日期：1998年3月25日
住所：宜昌市城东大道168号（原中南路24号）
法定代表人：俞学锋
注册资本：27,14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000004116
企业税务登记证号：420503271756344

公司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有效期至2012年11月8日）、调味料（有效期至2010年11月1日）、谷物碾磨加工品（有效期至2012年11月8日）、其他食品（有效期之2013年11月8日）生产销售；保健食品（有效期至2010年9月11日）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有效期至2013年7月24日）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有效期至2013年2月4日）；生化产品的研制、开发；生化设备、自控仪表、电气微机工程的加工、安装、调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服务；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原料药、干酵母（限持有效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有效期至2012年7月14日）；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有效期至2011年3月9日）。循环脚红酵母；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包括新闻、出版、教育、药品和医疗器械以及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电子产品销售；职业技能培训。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酵母及深加工产品，保健食品，特殊营养食品，烘焙原料、食品添加剂、乳制品、调味品等。

二、公司设立及最近三年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股本变更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先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湖北西陵酒业总公司（现更名为宜昌西陵酒业有限公司）、贵州润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宜昌溢美堂调味品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作为发起人，经湖北省体改委鄂体改〔1998〕34号文批准，于1998年3月25日，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是以截至1997年12月31日，经鄂万信评字〔1998〕002号评估，湖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鄂国资办评发〔1998〕5号文确认后的经营性净资产6,929.66万元出资入股，其中6,920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6,920万股，余下的9.6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其余四家发起人均以现金按1:1的比例出资入股。设立时，公司的总股本为10,070万股。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6,920.00	资产出资	68.72
2	宜昌先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现金出资	19.86
3	宜昌西陵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	现金出资	9.93
4	贵州润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现金出资	0.99
5	宜昌溢美堂调味品有限公司	50.00	现金出资	0.50
合计		10,070.00	现金出资	100.00

2、历次股本变更

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0年7月3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05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A股3,500万股，2000年8月3日，公司社会公众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上网定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88元，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为40,078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0〕第62号《上市通知书》批准，于8月18日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3,57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股本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6,920.00	50.99
2	宜昌先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0	14.74
3	宜昌西陵酒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000.00	7.37
4	贵州润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0.00	0.74
5	宜昌溢美堂调味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50.00	0.37
6	流通A股	社会公众股	3,500.00	25.79
合计			13,570.00	100.00

②股权分置改革

2006年4月10日，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省国资委关于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的批复》（鄂国资产权〔2006〕75号），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4月17日公司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公司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其所持剩余非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3.2股股份的对价，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4月26日。方案实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前		执行对价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69,200,000	50.99	61,503,476	45.32
2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6,940,000	5.11	6,168,124	4.55
3	大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	4.94	5,954,816	4.39
4	海南浦海实业有限公司	6,380,000	4.70	5,670,407	4.18
5	上海日兴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6,180,000	4.55	5,492,651	4.05
6	宜昌西陵酒业有限公司	3,300,000	2.43	2,932,969	2.16
7	贵阳市南明区华创塑料包装材料技术研究所	1,000,000	0.74	888,779	0.65
8	宜昌溢美堂调味品有限公司	500,000	0.37	444,389	0.33
9	上海泛思电脑网络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	0.33	399,950	0.29
10	宜昌市玉森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0.04	44,439	0.03
11	流通A股	35,000,000	25.79	46,200,000	34.05
合计		135,700,000	100.00	135,700,000	100.00

公司控股股东安琪集团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在A股市场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份，出售数量占安琪酵母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

③增资扩股

2007年8月8日，经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审议通过以2007年6月30日总股本13,57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13,57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7,140万股。

3、公司当前股权结构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本性质
1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129,761,668	47.81	A股流通股
2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11,663	3.50	A股流通股
3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2,282	2.28	A股流通股
4	交通银行-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4,789,880	1.76	A股流通股
5	融双	3,382,157	1.25	A股流通股
6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9,930	0.92	A股流通股
7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851	0.74	A股流通股
8	田伟华	1,822,700	0.67	A股流通股
9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994	0.66	A股流通股
1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811	0.66	A股流通股
合计		163,549,936	60.25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7,140万元，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最近三年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三）最近三年名称变动

2003年，本公司名称由“湖北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此后公司名称未发生过变更。

三、公司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发展情况

安琪酵母是从事酵母及酵母衍生物产品生产、经营、技术服务的专业化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一）主要产品

安琪酵母主要生产高活性干酵母及酵母抽提物。

酵母是一种微生物，属于植物性真